

西安市新城区医疗保险经办机构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3年以来，西安市新城区医疗保障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医疗保障局的具体指导下，坚持政治理论学习，紧紧围绕医保领域重点工作任务，打造标准化医保经办服务窗口提高服务水平、落实DRG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任务和深入贯彻民生保障和社会服务工作，不断提高辖区群众医疗保障的获得感、安全感和幸福感。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医疗、生育保险有关政策，发挥医疗、生育保险工作职能，促进医疗、生育事业发展；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医保基金使用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要求，加强医保基金使用管理。

2. 承担全区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经办业务工作。

3. 承担异地就医结算区级备案工作。

4. 负责区级参保单位及参保人员登记审核，变更，缴费基数核定工作。

5. 负责区级定点医药机构及参保人员医疗费用、生育保险支付工作。

6. 负责医疗救助审批支付工作。

7. 负责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内控管理和风险防范等工作。

8. 负责保健对象及离休干部、残军、残青的医药费支付工作。

9. 建立健全医保基金使用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医保基金安全风险防控。

10. 负责受理核查违反协议规定的投诉举报。

11. 负责定点医药机构资格准入、协议签订和监督稽核及费用审核结算工作。

12. 配合区医保局机关开展医保基金专项检查治理活动，对重大线索案件、重大社会舆情等问题进行查处，参与医保基金使用监管其他重大活动。

13. 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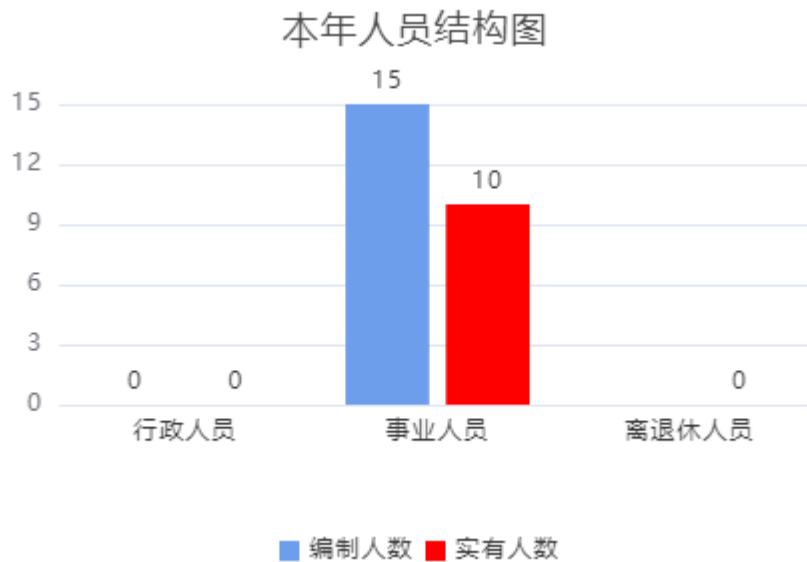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西安市新城区医疗保险经办机构为西安市新城区医疗保障局所属二级事业单位，全额拨款单位，共有参公编制15人，实有10人。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西安市新城区医疗保障局的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3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5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15人；实有人员10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1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457.2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559.50万元，下降55.0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区级公务员医疗补助费用纳入市级统筹，2022年支付2021年四季度公务员补助费用567.76万元，2023年无此项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457.2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57.24万元，占100%。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457.24万元，其中：项目支出457.24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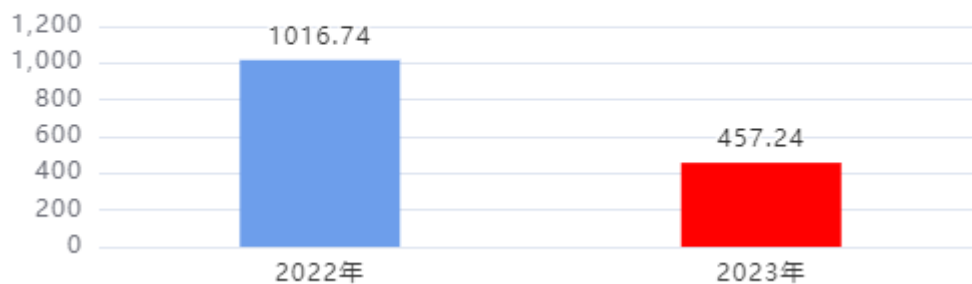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457.2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559.50万元，下降55.0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区级公务员医疗补助费用纳入市级统筹，2022年支付2021年四季度公务员补助费用567.76万元，2023年无此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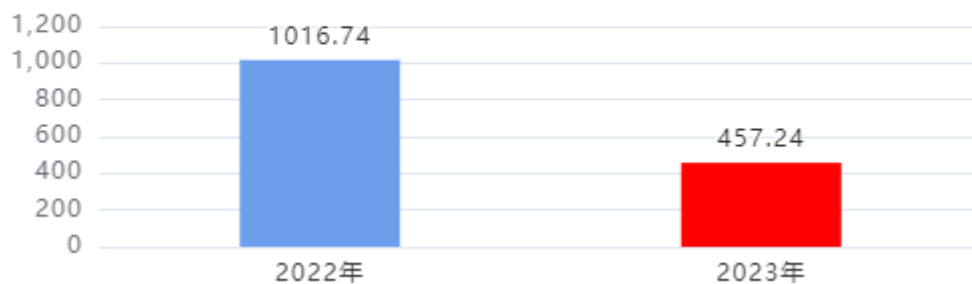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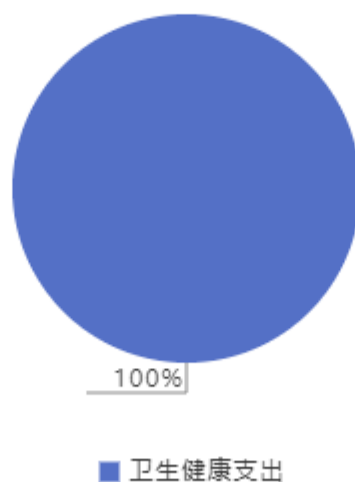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700.00万元，支出决算457.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5.32%。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59.50万元，下降55.0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区级公务员医疗补助费用纳入市级统筹，2022年支付2021年四季度公务员补助费用567.76万元，2023年无此项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700万元，支出决算457.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5.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离退休区级领导住院和门诊药费报销金额下降。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已公开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2023年度开展了以下工作：

2023年我局积极落实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和城乡居民大病医疗保险政策。现有参保企业7388家、机关事业单位178家，职工参保8.9万人、城乡居民参保18.05万人。2023年企业新立户1282家，其中网厅开户890家，开通网厅及经办人绑定1350人次，异地个人年限转入转出1257人，咨询及其他业务2万余次。审核职工医保零报病历245人，支付184余万元；审核居民零报939人，支付448余万元；审核居民医保慢性病27人次，支付9.6余万元；审核职工医保门诊慢性病26人，支付5.8余万元；支付生育津贴1494人，共计1644余万元；支付医疗救助452.20万元，救助1521人；支付500家医药机构统筹基金门诊费用共计4.99亿元，统筹基金挂账（住院、慢特病等）费用共计4.4亿元。合计拨付各类

医疗费用9.67亿元。

1、打造标准化医保经办服务窗口，落实综合柜员制，提高服务水平。实施医保经办服务“综合柜员制”，确保医保业务实现“一窗办理”。加强工作人员培训学习，结合全市医保经办系统练兵比武活动，组织工作人员通过自学、交叉学习、案例分析、轮岗实操、交流研讨等多种形式，学精学透医保政策。区医保经办中心荣获“西安市医保经办系统比武竞赛优秀组织奖”，区经办中心干部王庆荣获“最佳风采奖”称号。

2、积极落实新增定点医药机构验收准入工作，扩大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覆盖范围。新申请医药机构49家，上门“辅导”及实地验收49家，验收通过45家；新申请慢病定点零售药店54家，实地验收54家，符合开通条件的40家。我局按照省、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实现普通门诊跨省直接结算及门诊慢性病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相关工作要求和安排，加大异地就医政策宣传力度，印制培训宣传资料20余万份，广泛宣传备案流程，方便参保群众办理异地就医备案。目前我区183家定点医疗机构中，已有162家开通异地就医结算服务；317家定点零售药店中，已有302家开通异地就医门诊结算服务，开通率为89%和95.3%，方便群众就医购药。

3、强化培训督导，落实DRG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任务。我区西安市北方医院等7家机构作为西安市第二批DRG（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试点医疗机构，开展了DRG付费改革。于2022年12月起开始正式付费。2022年12月-2023年10月，7家医疗机构DRG共结算40506人次，结算金额：2.19亿元。为确保西安市DRG支付方式改革任务稳步向前推进，3月28日，区医保局组织辖区开展住院业务的定点医疗机构在西安马应龙肛肠医院召开DRG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扩面暨业务培训会。6月14日，区医保局召开DRG支付方式改革推进会，并邀请创智和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进行DRG业务培训，持续推进DRG支付改革工作。根据市上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确定西安市华山中心医院等5家二级医疗机构、西安大华医院等2家一级医疗机构为第三批DRG支付方式改革医院。5月起，7家试点医疗机构进入模拟付费，自10月起，全部开始实际付费，第三批DRG试点机构10月结算1107人次，结算金额417.69万元。

4、深入贯彻民生保障和社会服务工作，扎实推进2024年度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缴费工作。一是迅速组织、统一安排部署。先后召开2023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工作部署会和推进会，对全区征缴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二是持续督导推进，建立工作机制。建立居民医保征缴专项工作群，分管区长群内指导工作；建立督导推进小组，区医保局领导班子分别带队，督导推进九个街办的参保缴费工作。三是加强组织动员，充分动员各方力量。充分发挥医保经办体系和两定医疗机构宣传主阵地作用，组织动员各街办及两定机构开展宣传活动。目前我区已缴费171153人，缴费完成95.2%。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5，全年预算数1107.51万元，执行数837.26万元，完成预算的75.6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通过项目实施，保障机关工作及医保经办中心工作正常运转。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未实现所有定点医药机构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全覆盖。

下一步改进措施：广泛动员未开通异地就医结算的两定机构

积极递交开通申请，确保区内协议管理的两定机构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全覆盖。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新城区医疗保障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福利	已完成	255.51	255.51	0	280.86	280.86	0	—	110%	—
	任务2	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已完成	152	152	0	99.16	99.16	0	—	65%	—
	任务3	保障本区医疗保健资金落实到位	已完成	700	700	0	457.24	457.24	0	—	65%	—
	金额合计			1107.51	1107.51	0	837.26	837.26	0	10	75.60%	8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确保单位的正常运转、保障单位基本职能的实现 目标2：确保各项工资福利落实到位，保障单位职工的各项权益 目标3：确保本区医疗保健资金落实到位，保障本区职工的各项福利						目标1完成情况：已完成 目标2完成情况：已完成 目标3完成情况：已完成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离休保健费报销人数			≥170人		≥170人		7	7	
			区级领导全年体检人数			≥30人		≥30人		7	7	
			离休干部、退休区级、残军、残青全年体检人数			≥60人		≥60人		7	7	
			服务全区参保企业、机关事业单位			≥4600家		≥4600家		7	7	
			服务全区职工、居民参保总人数			≥25万人		≥25万人		7	7	
		质量指标	目标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底前		2023年12月底前		5	5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863.56万元		863.56万元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情况			良好		良好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6%		10	7	
总分										100	95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离休保健费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全年预算数700万元，执行数457.24万元，完成预算的65.32%。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医保经办中心工作正常运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未实现所有定点医药机构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全覆盖。下一步改进措施：广泛动员未开通异地就医结算的两定机构积极递交开通申请，确保区内协议管理的两定机构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全覆盖。

离休保健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离休保健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新城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新城区医疗保险经办机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	457.24	457.24	10	65.32%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	457.24	457.24	—	65.32%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对我区离休干部、退休区级、残军青及区级领导住院门诊药费进行报销				对我区离休干部、退休区级、残军青及区级领导住院门诊药费进行报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费用支出	700万元	457.24万元	20	19	离退休区级领导门诊住院药费报销金额下降
		质量指标	完成率	65%	457.24万元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年底	年底	10	10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成本	700万元	457.2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按时支付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96%	10	6	不断了解服务对象诉求，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提升办事群众满意度
总分						100	95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新城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7215105。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新城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57.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57.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7.24	本年支出合计	57	457.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57.24	总计	60	457.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新城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57.24	457.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7.24	457.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7.24	457.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7.24	457.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新城区医疗保险经办机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7.24		457.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7.24		457.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7.24		457.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7.24		457.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新城区医疗保险经办机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57.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57.24	457.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7.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457.24	457.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457.24	合计	64	457.24	457.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新城区医疗保险经办机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57.24		457.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7.24		457.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7.24		457.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7.24		457.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新城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新城区医疗保险经办机构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新城区医疗保险经办机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新城区医疗保险经办机构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